

证券代码：600095

证券简称：湘财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62

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担保对象	被担保人名称	浙江湘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湘新”）
	本次担保金额	5,000.00 万元
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10,000.00 万元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☒ 是 ☐ 否 ☐ 不适用：_____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☐ 是 ☒ 否 ☐ 不适用：_____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（万元）	0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（万元）	23,146.00
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1.96
其他风险提示（如有）	无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近日，浙江湘新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波通商银行”）签署了《综合授信额度合同》，公司在此合同项下与宁波通商银行分别签署了《最

高额保证担保合同》及《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》，为债务本金最高余额 5,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及质押担保。本次担保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未提供反担保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、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互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总计不超过 9.80 亿元的担保。提供担保的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《湘财股份关于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29）、2025 年 5 月 17 日披露的《湘财股份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7）。

本次担保事项均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☒ 法人 ☐ 其他_____（请注明）
被担保人名称	浙江湘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☒ 全资子公司 ☐ 控股子公司 ☐ 参股公司 ☐ 其他_____（请注明）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湘财股份间接持股 100%
法定代表人	魏琦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30900MA2A3MDU4W
成立时间	2019 年 10 月 24 日
注册地	浙江省舟山港综合保税区企业服务中心 301-14623 室
注册资本	10,000 万元人民币
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		
经营范围	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经营；成品油批发；原油批发；燃气经营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)。一般项目：石油制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电子产品销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水产品批发；建筑材料销售；木材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食用农产品批发；金属材料销售；林产品采集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移动终端设备销售；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金属矿石销售；化妆品批发；日用品批发；谷物销售；饲料原料销售；饲料添加剂销售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进出口代理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5 年 06 月 30 日 /2025 年 1-6 月（未经审计）	2024 年 12 月 31 日 /2024 年度（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18,313.32	8,578.56
	负债总额	10,013.32	0.00
	资产净额	8,300.00	8,578.56
	营业收入	5,095.17	10,550.43
	净利润	-278.57	77.50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人：湘财股份有限公司

被担保人：浙江湘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及质押担保

担保额度及范围：《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》《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》项下债务本金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保证及质押担保范围包括全部债务(包括或有债务)本金、利息、复利及罚息、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

担保期间：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，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质押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 9 月 23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。浙江湘新资产质量良好，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，不存在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，公司具备有效的风控措施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其经营及财务状况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业务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有管控权，其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，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未发生过逾期情形。本次担保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98,000.00万元，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23,146.00万元（不含本次），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8.29%、1.96%，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24 日